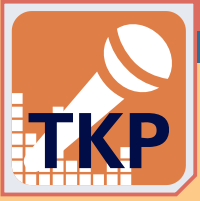


# 大公報直擊 名歌星個唱門票炒家索價4萬 啟德體育園未開幕 天價黃牛票滿天飛



▲啟德體育園開幕後，將會有一連串包括演唱會等的盛事活動。圖為早前體育園測試情況。



## 獨家報道

啟德體育園帶領演唱會規模進入新高峰，「黃牛幫」乘勢牟取暴利！能容納約五萬名觀眾的啟德體育園今年3月啟用，多個矚目大型活動及巨星演唱會爭相在此上演，門票預計非常搶手，又是黃牛幫出擊的時候。今年6月底於上址上演、並於1月24日正式賣票的周杰倫演唱會，大公報記者調查發現，黃牛票已出現高近20倍的炒價，一票索價近四萬港元。

黃牛幫阻礙市民欣賞盛事，多年來一直存在。有娛樂業人士透露，政府規定每場最少兩成票作公開發售，變相近八成票可作內部認購，靠關係走後門可取得大量門票，再加上黃牛幫利用外掛電腦程式搶票，令一般市民大多撲空。有立法會議員建議購票實施實名制，學者則建議本港可考慮設立《公平交易法》，設立市場運作、消費品和服務買賣的公平準則，以保障本港消費者權益。

大公報記者 余風（文、圖）



黃牛叫價近四萬

▲大公報記者登入周杰倫演唱會預訂專頁，竟然需要等候一小時，一小時之後，電腦卻顯示門票已售罄。

## 購票網站大塞車 等候句鐘仍撲空

將於今年6月27日至29日在啟德體育園主場館舉行的周杰倫《嘉年華世界巡迴演唱會2025—香港站》，前天下午3時在Cityline售票網站及電話訂票熱線公開發售。大公報記者實測有關賣票情況，當日下午準3時登入購票網站，網絡即時已出現「大塞車」，相關網頁一直顯示在「排隊中」、「預計等候時間：少於1小時」，惟一直無法購票，近1小時網頁即顯示「售罄，多謝支持！」另一面的電話訂票熱線：（852）2111-5333則是長打不通。

雖然啟德體育園主場館可容納約五萬個座位，但預計熱門演唱會仍是一票難求，因為不少門票是內部扣起或落入黃牛幫手中。在網絡上隨便搜索便能輕易找到大量黃牛票兜售，很多都是集團式營運。大公報記者藉查詢周杰倫演唱會黃牛票價格，聯絡到一名黃牛票中介「小黃」，他二話不說便報上價格，一張1380港元的門票，索價至逾5599元人民幣（約6131港元），更誇張的是，有1880港元的門票，炒價要達逾37328元人民幣（約40900港元）。另一個將於4月底、同在啟德體育園舉行的謝霆鋒演唱會，一張隨機站位的1380港元門票，被炒至4000至5400元人民幣（約4300港元至5900港元）不等。

如此昂貴黃牛票是否有市場，已經令人懷疑，記者更質疑會否為假票？小黃即拍胸口表示，其公司十分有規模，有多名中介負責票務，出售票有「廣州、深圳、香港澳門，海外也有。」他指該公司的「老闆」有自己的票務公司，可向主辦商洽談門票的生意，更強調要對客戶負責任，「錢，賺多賺少不計較。」有關出售的黃牛票會視乎歌手的人氣及座位的相連度開價，普遍都會收取票價多五成的利潤，面對一些不太受歡迎的歌手及位置，更只收20元手續費。但他們均在票價列明：「開演前10至14日出票面交／順豐，全款留票，下單不退不換，取消退票面價。」小黃及後更出示之前與客戶交易截圖以示信任。

## 業界：僅二至三成門票須公開發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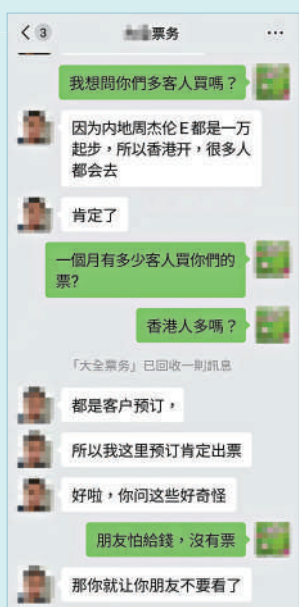
若黃牛幫所售並非假票，大量門票是如何得來？一名熟悉娛樂圈運作的人士表示，每間娛樂公司為旗下藝人開演唱會時均會預留部分門票作內部認購，「政府規定每場最少兩、三成飛（票）作公開發售，即七、八成飛可以留起，分給傳媒、客戶及贊助商等作內部認購。」他又指，相關內部認購票數目，需視乎有關人士與娛樂公司的關係，及有關演唱會歌星的號召力，「愈紅愈勁的（明）星，內部認購的飛相對會緊張好多，如一般、二線或三線的星，需求度相對不會太大，內部認購便可以認購多一點。」他指內部認購門票數目相當具彈性，少至兩張、數十張均有人預訂，「甚至有人可以訂到過百張。」他又指如有些人可以預到過百張票，而相關歌星有號召力，便可以拿出市場炒賣，「最緊要有眼光及有錢，因為要先付款入飛，如賣不出就會自己蝕本。」他又感嘆，內部認購再加上一些黃牛幫配備外掛程式「搶飛」，普通市民一票難求。

事實上，康文署轄下香港體育館及伊利沙伯體育館的租用條款規定，主辦機構如舉辦的活動場數包含三場或以下，最多可保留八成的座位作內部銷售；如舉辦的活動場數包含四場或以上，則最多可保留七成的座位作內部銷售。

## 康文署：主辦方若同意 可採用實名制

就門票炒賣，康文署回覆《大公報》表示已實施一連串措施，包括城市售票網在處理熱賣節目的售票安排時，會主動與主辦機構商議切合個別節目的票務方案；在門票開售首日設定每人每次的購票限額、限制使用同一信用卡可購買的門票數目；推行延後取票安排等。若得到主辦機構合作，該署樂意配合推行實名制購票模式。康文署與城市售票網的系統承辦商亦持續提升及加強售票系統的容量及功能，阻截電腦自動程式購票。

另外，城市售票網的門票採用行內公認可靠的防偽特徵印製，每張門票均印備特有的二維碼供入場掃描驗證，難以仿製假冒。



▲「中介」與大公報記者對話時十分小心，而且不斷向記者推銷，保證經他買票一定會有。

▶由大公報記者與「中介」的對話中，發現「中介」掌握了不少演唱會等活動的「黃牛」門票，而且要價高達原本的數倍或十多倍之多。



## 專家：黃牛幫「黑科技」搶票快五倍

「搶票是要黑科技，公司有一個科技編成一個程式，自動點擊，輸入的比你們（客人）要快五倍以上。」在大公報記者放蛇期間，黃牛票中介小黃隨即教授搶票的「黑科技」，即時示範預約今年四月底的謝霆鋒演唱會，並顯示「預約成功」。他又指一些演唱會由贊助商或銀行贊助，利用其銀行的信用卡便可優先訂票，他直言有時間票荒，亦會要求一些相熟的客人代為購票，「之前對德

華演唱會，滙豐卡優先購票，我們亦會找持卡的客人買，再給個手續費。」

## 「人手點夠電腦快？」

智慧城市聯盟資訊科技管治委員會主席龐博文坦言，現時相關售票系統相對較舊式，黃牛幫容易利用外掛軟件，在公開售票時將此網絡封鎖，再將內裏的門票全部購光。他又解釋有關軟件是利用程式語言生成的一個網絡爬蟲機器人，代替人類去瀏覽網

頁，不斷循環及自動化地購票。龐博文又指如太多人利用此系統去購票，相關系統伺服器難以負荷，便會死機，「如果全部換了是機器人，可想而知是多麼繁忙，但一定較人類快好多。」他建議有關售票系統可在系統內加設過濾的排隊系統，確認出售門票給人而非電腦（或機器人），他比喻「現時飛飛，在網上開間舖並不足夠，需加度開，再派籌，令他們排隊，再分辨是否人類購票。」

## 議員：實名制有助杜絕黃牛票

「如果全部用實名制便不會有這些（黃牛票）的問題。」關注「炒黃牛」規管的議員陳健波直言，杜絕炒黃牛票，建議盡快推行門票實名制，而他曾向業界了解，實施實名制存在的難處，「他們好多這些（內部）票，不知轉了去哪裏，如何實名呢？」他建議在短期內，可先向公開出售的門票實施實名，再適當地循序漸進實施實名制，「在足夠的供應下，開始是一半，將來六成或七成，循序漸進，適

應此文化，逼到來，就會慢慢做。」他指逐步減少黃牛票來源，不法之徒無利可圖，便不會「炒黃牛」。

## 料情況將越演越烈

此外，陳健波又指現行法例兜售黃牛票多被判罰款2000元，欠缺阻嚇力，而相關條例不涵蓋康文署場地，因此在香港體育館賣黃牛票沒有法律後果，他認為政府要改善問題，必須先修改相關法例。

陳健波同時提到，黃牛票及假票問題除影響港人，對遊客影響亦大，

預計日後世界級的演唱會在港舉行時炒風更勁，加上網上亦有不少假票出售，窒礙本港發展演唱會經濟，是時候作全面檢討。他更舉例指出例如香港體育館的音響及場館需作優化設計，以配合演唱會演出。而隨着新的啟德體育園落成，加上其他演唱會場館，座位增加，他指香港慢慢可形成演唱會經濟一條龍，「內地人很喜愛粵語歌，屆時不再是700萬人的市場，而是14億人的市場，還有東南亞，演唱會事業（在香港）將來大有可為。」

## 學者：政府應考慮設《公平交易法》



## 加強監管

「有些（門）票炒得好貴，惟（場內）有些位置卻是留空，給人感覺很不好！」經濟學者巫伯雄表示，有關演唱門票炒黃牛的情況屬於供求問題，門票數目供應有限，獨市的供應者擁有絕對的分配權，因而出現壟斷性價格，令賣方可以好高的價錢出售門票，「正如他（商販）有100個橙，只會賣80個，其他20個會被弄爛。」他指出在物以罕為貴下，演唱會座位常見並非坐滿。他又

提到雖然此為市場上正常的行為，但對社會不是最有效的結果，亦令市場出現很大的缺陷，「本地有許多歌迷本來1800元去看（演唱會），但現在（被炒至）兩萬元（門票），就不去看了。」

巫伯雄建議可考慮設立《公平交易法》，在有關問題影響社會民生穩定時適度介入，設立市場運作、消費品和服務買賣的公平準則，惟他又指政府難以干預私營市場的行為，而如要立法須明確訂明實施相關政策的正確目的。

## 多國將炒黃牛列刑事罪

一些國家如日本和澳洲已經有反黃牛法例，其中澳洲炒賣黃牛票的罰款增加至47.5萬澳元（折合約238萬港元）；日本於2018年通過禁止黃牛票轉賣的法案，明確禁止以營利為目的轉賣門票，最高可處以100萬日圓（約5.1萬港元）的罰款或者一年以下的監禁。該法案還要求主辦方在門票上標明不得轉賣的字樣，並採取實名制、電子票等措施來防止轉賣。

英國則提高倒賣門票的罰款金額，曾將罰款從5000英鎊（約4.9萬港元）提升至兩萬英鎊（約19.7萬港元），以威懾黃牛票販子。近日又提出議案，限制現場活動門票的轉售價格，加價上限為票價的三成。

此外，韓國修訂後的《演出法》於去年3月22日正式生效，利用搶票軟件倒賣門票的行為定為刑事犯罪，可處以最高一年有期徒刑及最高1000萬韓圓（約5.5萬港元）的罰金。

而此前韓國1973年制定的《輕罪處罰法》對現場抓獲的黃牛票買賣行為處以20萬韓圓（約1100港元）以下罰款，對網絡搶票黃牛行為查處存在局限性。

另外，雖然目前新加坡尚未有專門的反黃牛法，惟新加坡消費者協會也建議制定相關法律，未來朝着這個方向發展，以杜絕高價轉售行為，讓因故無法出席的購票者能合法轉售門票，同時防止黃牛炒高門票價格。